



湘南学院附属医院零星维修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ZHIPU(CZ2016) CG021

项 目 名 称：湘南学院附属医院零星维修项目

采 购 人：湘南学院附属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智埔建设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二、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和评标

六、定标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第六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HIPU(CZ2016) CG021

湖南智埔建设有限公司受 湘南学院附属医院 委托就 湘南学院附属医院零星维修项目 进行 公开 招
标(湘智采字 [2016] 第 0555 号)。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参与投标。 矚愆润厲钗瘿睐枋庾赖賃軋朧碍縻涇
硯涛谿頤賧疏驂雞虬从躡鞞烧。

一、项目名称：湘南学院附属医院零星维修项目

二、招标编号： ZHIPU(CZ2016) CG021

三、招标内容概况：

3.1 湘南学院附属医院零星维修（详见招标文件）。

3.2 服务期限：叁年，合同一年一签。

3.3 预算金额：可计价部分 100 万/年。

3.4 资金来源：自筹

四、投标资质：

参加本次公开招标的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同时应具备以下条
件：

4.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有效的《营业执照》且营业范围涵盖所投标的内容；

4.2 要求投标人提供有效的《税务登记证》；

4.3 要求投标人提供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

4.4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叁级及以上（含三级）资质，安全生
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聞創沟燴鐺險爱穩譚净祸測樅
锯鳧鯨詣銀陸蛮苳覺藍駁驂签抛叙脸绑。

4.5 投标人须承诺拟任本项目现场负责人须常驻郴州市区，合同期间在岗率为 100%，能及时处理招标
人应急事项，并提交《承诺书》 残鸪楼諍卷瀨濟淑塹籟婁東慧鑿納们悻碩洒強纒騙飴顛歡窃緞駟蚂。

4.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7 投标人具有实行了“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和税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 酃钢极額閉镇桧猪訣锥顧苙钡詢鱒驄糞诿鱸况闔硯湏顛閱
审詔頤緯贾。

五、招标文件获取：

合格投标人可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每天 8:3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7:30(北

京时间，节假日除外)，报名时，如法人亲自报名的，出示法人资格证明、身份证及身份证复印件，如授权委托人报名的，提供由法人资格证明、身份证彩色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身份证复印件，并携带：1. 公告之日起出具的单位有效介绍信， 2. 《营业执照》副本， 3. 《税务登记证》副本， 4. 《组织机构代码证》， 5. 《企业资质证书》， 6. 《安全生产许可证》， 7. 《承诺书》， 8. 投标人具有实行了“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以上资料验原件，留加盖公司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到湖南智埔建设有限公司(郴州市青年大道天一华府 B 栋三单元 1507 室)报名，报名合格后购买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400 元整，现金支付，售后一概不退。 彈贸摄尔霁毙攬砖卤庑诒尔肤亿鰾简闷竈缔銀楼泞蹤頓鍈義锥怪鰻。

六、投标规定

- 6.1 投标截止(同开标时间)： 2016 年 9 月 13 日 15 时 30 分，超过截止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
- 6.2 开标地点：湖南智埔建设有限公司(郴州市青年大道天一华府 B 栋三单元 1507 室)。
- 6.3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须准时到场参加投标并签名以示出席；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6.4 逾期送达或者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七、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方式进行评标。当合格的投标单位达到 3 家(含 3 家)，则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取第一中标候选人为湘南学院附属医院零星维修项目的定点供应商。当合格的投标单位达到 4 家(含 4 家)，则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取前两家为湘南学院附属医院零星维修项目的定点供应商。当合格的投标单位达到 5 家(含 5 家)及以上，则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取前三家为湘南学院附属医院零星维修项目的定点供应商； 謀莽抟篋颯鐸恣类蒋薈點鈹杂筌蟠驱數硯侖葑雇憑勻雒鉤預齒贡缙颌。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湘南学院附属医院
联 系 人：黄主任
电 话：0735-2325094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智埔建设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董先生
电 话：0735-2231386
传 真：0735-2231386
地 址：郴州市青年大道天一华府 B 栋三单元 1507 室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要求	内 容 规 定
1	招标内容	湘南学院附属医院零星维修项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	投标人证件	<p><input type="checkbox"/>提交</p> <p>开标时，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携带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的彩色复印件清单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另备一份用于开标验证） 2、企业营业执照（彩色复印件副本） 3、税务登记证（彩色复印件副本） 4、组织机构代码证（彩色复印件副本） 5、企业资质证书（彩色复印件副本） 6、安全生产许可证（彩色复印件副本） 7、承诺书（彩色复印件副本） 8、类似业绩（如有，彩色复印件）。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说明：</p> <p>（1）投标人具有实行了“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p> <p>（2）如果以上证件正在年检，则必须提供年检单位出具的有效盖章证明原件。</p> <p>（3）以上证件装入单独的文件袋中密封好，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并注明投标单位名称和所投项目名称，并列明所交证件清单，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提交。</p> <p>（4）投标人必须按以上要求提交证件，否则投标将被否决。</p>
3	服务期限	叁年，合同一年一签。
4	投标截止时间	2016年9月13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5	开标时间、地点	<p>2016年9月13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湖南智埔建设有限公司开标室（郴州市青年大道天一华府 B 栋三单元 1507 室）</p>
6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地点	2016年9月13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至：湖南智埔建设有限公司（郴州市青年大道天一华府 B 栋三单元 1507 室）
7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 20000.00 元）</p> <p>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的方式，由投标人从公司基本账户转入以下账户：</p> <p>帐 户 全 称：湖南智埔建设有限公司郴州分公司</p> <p>开 户 银 行：农业银行苏仙支行</p> <p>帐 号：1864 4901 0400 108 53</p> <p>（1）投标保证金时，必须在银行进帐单上注明“ XX 项目 ”的投标保证金，</p>

		<p>如果没注明是“ XX项目 ”的投标保证金，由此造成无法查实是否到帐的， 后 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p> <p>(2) 请将投标保证金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 17 时 (北京时间) 前转入投标保 证金的托管账户管理，以到帐为准。</p> <p>(3) 中标单位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扣除银行手续费后予以 退还 (不计息) ，未中标单位在公示期后扣除银行手续费后予以退还 (不计 息) 。</p>
8	评标费及中标 服务费	<p>评标费：由中标单位缴纳。</p> <p>中标服务费：中标方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大写人民币壹万伍 仟元，小写 ¥ 15000.00 元。</p> <p>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p>
9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 90 天 (日历日)
9.1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9.2	保修要求	按国家相关规定
10	投标文件份数	<p>投标文件：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 确注明“ 正本 ”或“ 副本 ”的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开标一览表和优惠声明 (若有) 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单独封装在一个密 封包中，单独提交，作为唱标时用。</p>
10.1	装订要求	<p>投标文件正本，单独密封包装提交。并注明“ 正本 ”</p> <p>所有投标文件副本，整齐叠好密封包装提交。并注明“ 副本 ”</p> <p>开标一览表和优惠声明 (若有) 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单独封装在一个密封 包中，单独提交。并注明“ 报价一览表 ”</p> <p>投标文件每册采用 胶装 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 得采用活页装订，提倡双面打印。</p>
10.2	密封包上写明	<p>每个密封包上应注明一下内容：</p> <p>招标人名称： _____ ；</p> <p>招标编号： _____ ；</p> <p>投标人全称： _____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p> <p>投标人的地址： _____ ；</p> <p>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在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 时 分前不得开启</p> <p>封套上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p>
10.3	签字或盖章要 求	<p>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在投标文件封 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 正本 ”或“ 副本 ”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处，以正本 为准。</p> <p>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 若有修改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p>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由企业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投</p>

		标文件逐页加盖公章。
11	无效投标的规定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保函有效期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或投标保函出证机构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第一章规定资格要求的； （4）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项目预算的； （5）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小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的（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6）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7）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
13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方式进行评标。当合格的投标单位达到 3 家（含 3 家），则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取第一中标候选人为湘南学院附属医院零星维修项目的定点供应商。当合格的投标单位达到 4 家（含 4 家），则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取前两家为湘南学院附属医院零星维修项目的定点供应商。当合格的投标单位达到 5 家（含 5 家）及以上，则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取前三家为湘南学院附属医院零星维修项目的定点供应商；
14	招标控制价（预算）	本项目报价部分分为：“可计价部分”和“不可计价部分” 可计价部分预算金额：100 万元 / 年，报优惠率。 不可计价部分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人自主报价。 具体报价评审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评标方法及标准。
15	同义词语	本招标文件中出现的措辞“采购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按“招标人”进行理解。 本招标文件中出现的措辞“供应商”，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按“投标人”进行理解。
16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招标人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开标会，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示本人身份证，以证明其出席，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7	类似业绩（如有）	2013 年 1 月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 （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彩色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黑白复印件视为无效）
18	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之前，中标的定点供应商各自缴纳 2 万元作为履约保证金。
19	合同价格约定	可计价部分以中标供应商中最高优惠率为合同签订优惠率； 不可计价部分以中标供应商中报价最低的单价为合同签订价格。

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是对投标人须知中相应条款内容的补充或修改，如有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为准。 厦礪忌蹕駢時盡继價骚舌癩龔长鯨欄譴銀蠻櫓鑛圣绑闕遞钊悵輶为鹵。

(二)、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湘南学院附属医院。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湖南智埔建设有限公司。

2.3 “招标方”系指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2.4 “投标方”系指经过招标人审查取得投标资格且按本文件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即投标人。

2.5 “货物”系指卖方按招标文件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和材料。 莞桢广鱗鯢选块网羈泪镀齐鈞搜鰻饗则恠唤俛缀倉長闈踐識着純榮詠。

2.6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的运输、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
义务。 鵝娅尽損鶴慘歷茆鴛賴縈詰聾諦鳍皓缙讳谧铍處騶菱鏡謾维覬門剛慘。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具有本项目生产、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政府采购和相关的
法律、法规和规章； 籟丛妈羗为贍债蛭练淨楮拊曉养整顿顾電徹脸鋪闕讟詔瀘铄择觐測。

3.3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为便于评标，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4 投标人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无任何的利害关系。

3.5 投标人因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而被按本须知第 38 条、第 40 条规定宣布为不
合格。 預頌圣鉉儻歲嶽訝駢余買闈匏绀馥現檣硯遙柵紓釘鴨銀蠟总鷓詢喽箋。

3.6 投标人从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进行登记。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招标单位在任何情况下
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滲鈇哈俨匀谔鰲调硯錦銀絨鈔陞鳅陸蹕錡桢龔嚙潛爺较苧芻鞏東誄
章。

5. 投标委托

5.1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填写。 饶誅卧泻噉圣聘颯頂廡縫勵罌楓鰐烛员恠镀鈍鉢蘇邕鈹續駭玺礙層談。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第六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6.2 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时，应检查页数和附件数量。投标人发现任何页数或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应告之代理机构补全或澄清。如果投标人不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6.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的，可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和质疑。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对招标文件有疑点，可要求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按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通知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的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并在投标截止时间3天以前予以答复。如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7.2 如果投标人没有按本须知7.1款要求提出询问或质疑，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所引起的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3 投标人可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察，但考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十五日，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澄清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和补充。

8.2 招标文件的修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购买者，修改和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3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投标截止日前不足15日对招标文件作出修改或补充，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单位将顺延投标截止日期。